

经济学院 2025 级新结构经济学 卓越人才实验班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新结构经济学卓越人才实验班”由山东财经大学和北京大学新结构经济学研究院共同创建，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良好的思想和道德修养，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能够掌握新结构经济学的理论体系，有扎实的学术功底、敏锐的创新思维、突出的实践能力和广阔的国际视野，能胜任经济综合研究部门、政策研究部门、金融机构、国际机构从事经济分析、预测等工作的知民情、懂国情、懂世界的“知成一体”新型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培养的毕业生能够从新结构经济学的视角出发，思考社会经济问题，总结中国经验，讲好中国故事，有能力推动新结构经济学理论在现代经济学各个领域的结构革命，在国际国内引领经济学理论新思潮，能够抓住时代机遇，契合国家战略需求，引领我国经济学理论的自主创新，引领世界经济学理论新思潮。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学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取向，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为国服务的理念；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四个自信，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具有批判性思维、创新意

识和创新能力；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

2. 学生牢固掌握新结构经济学及相关学科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新结构经济学理论发展的历史、现状及未来趋势，具备新结构经济学逻辑思维能力；能够判断并分析新结构经济学的特征与规律；能够综合运用新兴技术和多学科的方法手段开展新结构经济学在各个领域的具体分析。

3. 学生掌握统计学、计量经济学、大数据分析等研究方法和软件操作知识，能够独立完成社会经济调查，收集资料和数据，展开基础分析；具备利用计算机和数据库进行中英文文献鉴别、检索、归纳和梳理的能力，采用适当的分析框架，得出合理的结论。

4. 学生能够就新结构经济学的相关问题，与同行和社会公众进行有效的沟通和交流；并具备一定的外语表达能力，能够在跨文化背景下进行沟通和交流；具有新结构经济学领域的国际化理念和国际化视野，能把握世界大势的高素质人才；能够结合国际视野和本土意识，培养学生树立经世济民、为国服务的理念。

三、培养特色

“新结构经济学卓越人才实验班”由山东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和北京大学新结构经济学研究院共同创建，旨在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教育部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基础学科

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工作的意见，借助合作双方的优质教学与科研优势，搭建顶尖的人才培养平台，营造一流的学习科研环境，培养能够掌握新结构经济学的理论体系，能够抓住时代机遇，引领中国经济理论的自主创新，引领世界经济学理论新思潮的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拔尖型创新人才。

“新结构经济学卓越人才实验班”由北京大学新结构经济学研究院院长、世界银行前首席经济学家兼高级副行长、改革先锋奖章获得者、经济体制改革理论的探索者林毅夫教授任首席教授，并领衔精锐的国际化师资团队，与中国新生代力量，共同推进深化总结于中国及其他发展中国家发展经验的新结构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创新、运用与推广。卓越人才实验班采取“问题为核心”“研究式”教学方法，单独设置培养计划，注重学生自主性、个性化学习，强调学生的科学研究能力、实践认知能力和创新能力培养，致力于形成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新结构经济学派”“中国学派”，为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前进提供更加有力的理论支撑，为现代经济学理论的发展做出有国际影响的贡献。

四、选拔与中期考核

1. 选拔范围和人数：实验班面向全校 2025 级全日制本科生进行招生，具体范围以《山东财经大学校级创新实验班管理办法》（政教〔2022〕12 号）的规定为准，保送生、艺术类、体育类、高水平运动员、中外合作办学、校企合作办学、定向生、预科生

及内地高中班等学生不在选拔范围内，拟招收 50 人。

2. 选拔条件

（1）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端正的学习态度和较强的团队精神，身体健康；

（2）学习能力强、科学研究兴趣浓厚，具有创新精神；

（3）高考入学成绩原则上数学不低于 90 分，英语不低于 110 分（按满分 150 分计算），总分超过本省特殊类型线（原一批线）20 分或具有特殊专长。

3. 选拔程序

（1）若符合条件的报名人数超过 50 人，根据高考入学成绩与所在省特殊类型线之差由高到低顺序，按 1:2 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其中特殊特长生不超过 5%）；

（2）由经济学院组织专家面试后择优录取；

（3）入选名单经学校审核批准和公示后，学生进入实验班学习。

4. 考核和淘汰

实验班实行动态考核淘汰制。每学期结束后，课程出现不及格、综合测评考核不合格或者违反校规校纪的同学自动退出实验班，下一学期转入经济学院经济学专业同级普通班学习。

五、报名须知

1. 报名实验班的同学必须如实填写《山东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实验班报名表》、《承诺书》（见附件）。如发现弄虚作假者，一律取消其报名资格。

2. 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4 日 17:00。

3. 报名方式：学生加入 QQ 群：628381364，并修改群昵称：班级+姓名，按要求填写报名表，报名表和承诺书待面试时统一收集。

4. 面试时间地点：待定，群内通知。

5. 因学生个人原因未参加面试者，取消录取资格。

6. 录取名单及其他相关事宜将于面试后在经济学院网站公布。

六、其他

本招生简章最终解释权归经济学院所有。

附件：1. 山东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实验班报名表

2. 承诺书

经济学院

2025 年 9 月 4 日